

目 录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第 3—7 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2〕6685 号

宁波大叶园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宁波大叶园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叶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大叶股份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大叶股份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董事会的责任

大叶股份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大叶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大叶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大叶股份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日

宁波大叶园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将本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743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及网上市值申购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00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0.58 元，共计募集资金 42,320.0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3,018.87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39,301.13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2,774.95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36,526.18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336 号）。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备注
本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余姚市支行	39602001040038010	39,301.13[注 1]	1.24	活期存款
宁波领越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余姚市支行	39602001040038028		[注 2]	活期存款
宁波领越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桐江桥支行	405249570599		10.12	活期存款

宁波领越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南支行	61050122000734843		[注 3]	活期存款
	合 计		39,301.13	11.36	

[注 1] 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6,526.18 万元，与募集资金专户初始存放金额差额系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经支付

[注 2]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账户资金已使用完毕

[注 3]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账户未启用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1.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金额	差额
	A	B	C=B-A
新增 90 万台园林设备产品生产项目	36,526.18	36,573.25	47.07
小 计	36,526.18	36,573.25	47.07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原因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入总额为 36,573.25 万元，比募集后承诺投资总额多 47.07 万元，原因系公司将上述项目对应募集资金的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投入项目建设所致。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七、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使用前次募集资金用于认购股份情况。

八、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根据 2020 年 9 月 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现金管理金额为 5,000.00 万元，已全部赎回。

九、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为 36,573.25 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11.36 万元（包含银行存款利息和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0.03%，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将根据投资计划，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需要，将上述募集资金陆续投入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十、其他差异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宁波大叶园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宁波大叶园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36,526.18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36,573.2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无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无						2021 年：2,098.66				
						2020 年：34,474.59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注 1]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注 2]	
1	新增 90 万台园林设备产品生产项目	新增 90 万台园林设备产品生产项目	46,000.00	36,526.18	36,573.25	46,000.00	36,526.18	36,573.25	47.07	2021 年 10 月 31 日

[注 1] 公司招股说明书披露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 46,000.00 万元，由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6,526.18 万元，因此，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为 36,526.18 万元

[注 2]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为 36,573.25 万元，比募集后承诺投资总额多 47.07 万元，原因系公司将该项目对应募集资金的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投入项目建设所致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宁波大叶园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1	新增 90 万台园林设备产品 生产项目[注]	部分产线处于投资 建设中，未完全 达产	580.59 [注 1]		142.44	241.61	384.05	不适用[注 2]

[注 1] 公司“新增 90 万台园林设备产品生产项目”投资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的产线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21 年 10 月 31 日，2021 年度为募投项目建设期的最后一年。根据《宁波领越智能设备有限公司新增 90 万台园林机械产品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募投项目建设期最后一年经测算的净利润为 3,483.53 万元（按照达产年产销量的 30%测算）。由于该项目于 2021 年实际投产的时间为 2 个月，2021 年度承诺效益以募投项目建设期最后一年经测算的净利润为基础并考虑实际生产经营时间计算为 580.59 万元

[注 2] 前次募集资金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投资进度为 100.13%，但由于新增 90 万台园林设备产品生产项目”预算投资总额为 58,495.89 万元，前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36,526.18 万元，预算投资总额高于前次募集资金净额部分，需要公司继续使用自筹资金投入。截至 2021 年底，该项目整体项目尚有部分产线处于投资建设中，尚未完全达产。同时，筹建期开办运营费用、管理人员薪酬以及计提长期资产的折旧金额较大，前次募集资金投资完成的项目当年实际生产时间较短，且因运力紧张，产品发往美国子公司周期较长，生产的部分产品尚未对外销售，使得 2021 年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效益较低